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1-131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出售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和2019年4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2019年6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360,000股中来股份股票已于2019年6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证券账户名称：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1元/股，过户股数为2,36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已于2021年7月15日出售完毕，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出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2019年6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360,000股中来股份股票已于2019年6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证券账户名称：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数为2,360,000股。截至本次出售前，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共计持有公司股份8,989,649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83%（在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内，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持有股数进行了相应调整）。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2019年6月12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各期解锁比例分别为30%、30%、40%，解锁条件为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2020年、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60%、100%、160%，且员工个人绩效经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评价后达到考核期设定值。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锁定期已于2020年6月11日届满，满足解锁条件，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30%，即2,696,8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票锁定期已于2021年6月11日届满，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1】2672号），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658,413.45元，未能满足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的要求，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其持有的全部标的股票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及利息（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该第二批股票的数量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30%，即2,696,8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一）出售时间：2021年7月15日

(二) 出售数量：5,393,788股（系第一批2,696,894股、第二批2,696,894股之合计数）

(三)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50%

(四) 出售方式：大宗交易。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之第一批和第二批股份均已出售完毕，合计出售股票5,393,788股，后续将进行相应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其中第二批股份因未达到2020年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因此该批股份出售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将以该资金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及利息（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的出售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公司将借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15 日